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骑缝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8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ZF10128号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鸟公司”）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太平鸟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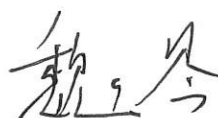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太平鸟公司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太平鸟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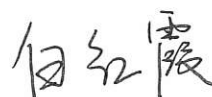
本鉴证报告仅供太平鸟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太平鸟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琴



中国注册会计师：白红霞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76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5,000,000股，发行价格为21.3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71,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90,873,018.8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80,626,981.11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3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001号），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 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336,755.37元，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明细	金额
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70,377,709.63
加：利息收入	233,916.44
理财收入	6,981,105.56
减：本期募集资金支出	107,636,292.47
银行工本费及手续费等	2,398.52
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269,954,040.64
减：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156,630,00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划转至公司一般户	111,987,285.27
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36,755.37

经公司2018年12月1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提高募集资金使

用效率，公司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予以结项或终止，并将募集资金专户剩余资金 26,995.40 万元（含项目结项或终止之后产生的利息收入、理财收入等）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划转至公司一般户金额 11,198.73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15,663.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尚存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3.68 万元。截至报告出具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已经全部办理完成。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账号：36887210183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城支行（账号：3901120129200014184）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账号：33150198443600000267）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上述签订的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存储方式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	368872101833		活期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城支行	3901120129200014184	276,940.85	活期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存储方式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	33150198443600000267	1,059,814.52	活期
合计			1,336,755.3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收益起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保本浮动 收益型	53,000,000.00	2018-12-10 至 2019-1-15	3.00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	“乾元周周利” 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3,630,000.00	2018-5-8 起可 实时赎回	3.30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	“乾元周周利” 保本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 收益型	60,000,000.00	2018-6-20 起 可实时赎回	3.60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	“乾元周周利” 保本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0,000.00	2018-8-1 起可 实时赎回	3.30
合计				156,630,000.00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763.6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为增强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营运能力，实现公司稳步健康发展。项目的效益将体现在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中，项目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805,598,149.07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047号《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为促进公司主业更加积极健康发展，推进品牌在全国营销渠道的开拓与布局，提升品牌影响力，同时加快打造线上线下融合的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集中式信息化管理平台，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要，经公司研究决定，并经公司2017年4月1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已置换募集资金继续投入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拟置换的不低于23,416万元继续留存在原来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将此笔资金用于继续投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综上，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 金额	计划募集 资金投入	自筹资金 预先投入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 置换金额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2,841.00	57,904.70	39,892.30	18,955.00
2	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	47,900.00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3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5,158.00	15,158.00	5,667.51	3,188.00
	合计	165,899.00	108,062.70	80,559.81	57,143.00

上述自筹资金57,143.00万元已于2017年3月22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公司2017年4月1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额度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投资额度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经公司 2017 年 10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调增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在原有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 2 亿元的基础上，增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 1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投资额度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经公司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于延长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公告》，并经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将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3 亿元额度的使用期限延长至 2019 年 5 月 14 日，在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本报告期内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27,189.00 万元，累计收回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38,552.00 万元，取得的投资收益金额为 698.11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15,663.00 万元，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	5,300.00	银行理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	10,363.00	银行理财
合计	15,663.0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根据招股说明书中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资金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拟 投资金额	已累计 投资金额	节余金额	募集资金 余额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7,904.70	42,170.56	15,734.14	16,498.73
2	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	35,000.00	35,000.00		27.69
	合计	92,904.70	77,170.56	15,734.14	16,526.42

注：募集资金余额含节余募集资金、历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收入与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均已实施完毕，公司决定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部节余资金 15,734.14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理财收益等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准。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公司 2017 年 2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3 月 8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增加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及延长实施期限。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调整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并将实施期限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 2016 年 12 月。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调整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并将实施期限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

经公司 2017 年 10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对募投项目实施方式作部分调整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作部分调整。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在保持原项目总投资金额、门店数量、实施主体与整体实施方向、实施方式、实施对象不变，且总面积不超过原计划面积的前提下，将项目的具体实施方式，包括各

家品牌的门店数量分布、在预定省市的选址、不同类型城市的分布和各门店的面积等，改由公司经营层结合商业环境的变化和市场实际情况调整实施，并将实施期限从原来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从原来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公司 2018 年 6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延长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由原定的 2018 年 6 月 30 日延长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项目的总投资金额、门店数量、实施方式等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

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于“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方案系 2013 年制定，方案中部分软件、硬件配置等整体规划已经难以适应 IT 技术的快速迭代和新零售的趋势，相关内容尚需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战略调整进行进一步研究、论证；同时公司近年来不断对信息系统进行优化升级，现有信息系统已经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予以终止，并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后续收到利息、理财收益等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准。上述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完成后予以注销或转为一般账户。

(二)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或变相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8,062.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63.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50.5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278.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3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注 4]	57,904.70	57,904.70	57,904.70	9,785.51	42,170.56	72.83	2018 年 12 月	3,459.33	否 [注 6]	否
慈东服饰整理配送 物流中心项目	是[注 4]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100.00	2015 年 12 月	2,444.53	否 [注 7]	否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是[注 4]	15,158.00	5,107.46[注 5]	5,107.46	978.12	5,107.46	100.0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注 4]		10,468.98[注 5]	10,468.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8,062.70	108,481.14	108,481.14	10,763.63	82,278.0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太平洋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结项，同时终止实施“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并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际已投入募集资金 42,170.56 万元（不含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继续留在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投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资金 20,937 万元），规划中的 238 家门店均已完成购置、租赁等全部前期开店投入。募集资金结余 16,498.73 万元，主要系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将已经置换的 20,937 万元继续留在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投入营销网络建设所致。 2、太平洋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募集资金余额为 27.69 万元均系募集资金到位后至置换完成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等。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于“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方案系 2013 年制定，方案中部分软件、硬件配置等整体规划已经难以适应 IT 技术的快速迭代和新零售的趋势，相关内容尚需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战略调整进行进一步研究、论证；同时公司近年来不断对信息系统进行优化升级，现有信息系统已经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予以终止，并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后续收到利息、理财收益等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已经按照实施方案上线供应链

	管理系统中的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PLM）、供应商协作平台等工程，实际已投入募集资金 5,107.46 万元（不含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继续留存在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投入“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资金 2,479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10,468.98 万元。上述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生产运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完成后予以注销或转为一般账户”。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部分实施内容变更详见上述“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注 5：2018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投入募集资金 5,107.46 万元，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合计 10,468.98 万元（含结余募集资金 10,050.54 万元、历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收入与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18.44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以上议案已经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 6：由于募集资金到位晚于预期，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入晚于原计划，经公司 2017 年 10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对募投项目实施方式作部分调整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该项目实施计划（包括各家品牌的门店数量分布、在原定省市的选址、不同类型城市的分布和各门店的面积等）进行调整变更，在此之前建设的部分店铺由于不符合最新的商业环境和市场实际情况已做调整，因此调整后的店铺运营效益尚未完全体现。	
注 7：公司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预计效益中的总成本费用不包括财务费用，由于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晚于原预期，公司已先以自筹资金投入项目建设，自筹资金承担的财务费用导致该项目 2018 年净利润未达到预计效益。	



姓名 魏琴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8-11-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104197811280720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06222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2005

发证日期: 2005 年 04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日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050406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3 年 10 月 10 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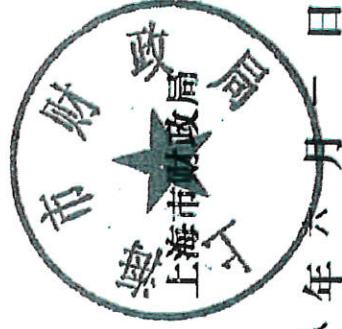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808150101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